

《与神同行》 在逆境中前行（13）

当苦难临到我们身上的时候，我们一般的反应会是怎样呢？或者我们先来看看一些消极的反应。首先，我们可能会找一些可以谴责的对象，把一肚子的怨气发泄在他身上。可能我们会谴责撒但，会谴责某些有关的人以及环境，也有些人可能会谴责神。当我们谴责别人的时候，我们就把自己该负的责任卸下了。不过，这种反应并不是神所希望看见的。

第二种消极的反应就是，我们会极力对抗。我们会尽一切的办法和努力，去报复和还击，务求那些令我们受伤害的人，他们也受到伤害。有的时候，人如果找不到具体的发泄对象，他们便有可能会迁怒于神，当然也有的把责任全归咎在撒但身上。总之，人在逆境中，很自然会想办法去发泄自己不满的情绪，有可能的话，更想施以报复。

弟兄姊妹，如果我们对待苦难的态度不对，那么苦难对我们就会成为一种伤害和破坏。撒但真的会借着某件事，或是某个人来摧毁我们，叫我们一蹶不振。如果我们懂得以正确的态度面对苦难，我们在逆境中向神说：神阿，你必定有你的美意在其中，你的智慧是最高超的，我愿意学习你要我学习的功课，我感谢你给我这难得的机会，我乐意顺服你的安排。当我们以这样的心态面对苦难的时候，这不是说苦难会马上离去，或者因为我们有这样的态度和领悟苦难就会突然消失，我们仍然要处理迎面而来的风浪。不过，要是我们的态度不对，我们坚持以自己的理由对抗神的安排，不肯反省和改进，那么我们所遇见的困难，必然更大。那就是说，我们的态度如果不对，我们的困难只会越来越多，绝对不会减少。

举个例子来说，譬如说：某人背后说你闲话，中伤了你，事后你知道了，你的反应怎样呢？当然，这件事是必须解决的，但是我们的态度如果合宜，我们要解决的，只是一个难题；要是我们的态度不对，那么我们要解决的问题，就不只一个，可能是两个，甚至多个了。不幸的事本身就是一个难题，而我们错误的态度又是另一个难题。我们除了要对付事件本身以外，还要处理自己愤怒和报复的情绪。照此来看，最先受到损害的，就是我们自己。我们不但受到某个程度上的损失，我们更失去成长的机会，那种损失可能是更大的。

不但这样，我们在神面前的不顺服，更会延长我们心中背负那些负面情绪的时间。我不否认，作为一个人，我们在遇见某些不公平的事的时候，的确会感到无比的愤怒，这是人之常情。但是，如果我们能够马上从神的角度去看事物，内心祈求神的帮助，愿意把一切事情交托给神，顺服神一切的安排，我们心中的愤怒很快会平息下来。如果我们一直坚持己见，不肯放下自我的话，那么这个愤怒的心就会拖长，对我们是有害而无益的。

当我们无法控制自己情绪的时候，我们为主所作的见证就会因此大打折扣，甚至失去功效。平常我们作怎样怎样的见证，我们说信仰是怎样美好，神怎样改变我们的生命和性情；可是一次的愤怒，会叫别人对我们另眼相看，因为他们看不到信仰在我们身上的真实，这是非常可惜的。他们心里会想，这个自称是基督徒的人，他跟我有什么分别呢？于是，信仰就吸引不到他们了。

事实上，神对我们的表现也会感到失望。如果我们仔细的回顾过去，我们会发现，神让我们经历许多类似的事情。那就是说，一年前我们碰过这样的事，半年前可能又再次遇见，而现在又遇到相同性质的事。为什么呢？其中一个很重要的原因，就是神知道某个功课对我们非常重要，祂要我们不只学一次，乃是学很多次。另外也有一个可能，就是我们在过去的情况下，学得不好，神不满意，于是把类似的事情加在我们身上，希望我们这一次比上一次学得

更好。神对我们是有期望的，如果我们屡次都学不好，这的确会令神感到失望，也许我们要回到最初的阶段去。本来我们属灵的生命是向前进的，但是如果我们某个功课学得不好，又或者学来学去也学不会，那么神可能要我们重新再学。神不会放弃我们，神在我们身上有祂的计划，所以不与神合作的，只有自己多吃苦罢了。

好，看过了不正确的态度以后，现在我们来思想一下，正确面对苦难的人，所得到的是什么。或者说：什么才是正确的态度？首先，正确的态度包括了我们承认自己所作的不是，不推卸责任，诚实的在神面前忏悔承认，并且改变我们的心思行为。我们必须先承认自己的错，愿意负起责任。

另外，我们对目前所处的困境不抱怨。既然我们承认了自己的错，又知道犯错是必然有恶果的，那么我们对自己所受的苦，就不应该抱有任何的怨言。不但不怨天尤人，也不埋怨身边任何的人。我们情愿默默的忍受苦楚，靠着神的恩典度过。

单有悔过的心是不够的，默默的忍受苦难，也是不够的，我们更需要作彻底的反省，从其中察看和认识自己软弱的地方到底是什么，这样苦难才能够叫我们获得真正的益处。知道了自己的缺点以后，我们才能够改过，才知道该朝什么方向学习；要不然的话，单单说学习和改过，那只是空洞的话。神让我们遇见难处，是给我们有机会彻底反省，这是神对我们的爱和恩典。所以正确的态度，除了不为自己狡辩，不推卸责任，不怨天尤人之外；更重要的，是真正认识自己需要改善的地方，诚实的祈求神加给我们足够的力量，以致我们的生命，真的有长进。

跟着我们要思想的问题就是：苦难的来源不同，我们面对的态度是否也一成不变呢？还是对于来源不同的苦难，我们应该持不同的态度去面对呢？根据我过去的经验，以及我这么多年的观察，我认为无论苦难的来源是来自神，还是来自撒但，我们所抱的态度都应该一样。除非我们是因为自己的罪而受苦，那我们应该有不同的反应，起码我们必须认罪悔改，并且承担犯罪所带来的结果。但是，苦难如果从神而来，又或者从撒但而来，那么我们对待的态度应该是一样的。为什么呢？为什么从神而来的苦，和从撒但而来的苦，都应该以一样的态度去面对呢？有一件事我们必须记得，撒但所加给我们的苦，必然是神所批准的，而神在其中一定有祂的美意，而且必然是为了我们的好处。即使神容许撒但试探我们，针对我们，像约伯那样，神容许撒但厉害的攻击约伯，但是不能夺去约伯的性命，所以约伯虽然受苦，却没有生命的威胁。撒但不能擅自越权，他不能危害约伯的生命，因为神不容许撒但这么做。

所以，当撒但把苦难加在我们身上的时候，我们必须确认自己在基督里的地位。不管撒但是借着事情、借着人物、还是借着环境来攻击我们，我们要紧紧掌握着的，是我们在基督里的地位。我们必须确知自己是神的儿女，是有神生命的，是神所爱的圣徒，我们心里是有圣灵居住的，这是神给我们的地位，是不会改变的。我们要常常提醒自己在基督里的地位，特别当我们在苦痛之中，更要提醒自己，这样我们才会得着力量。既然我们是神的儿女，神自然会爱护我们，保守我们，祂会负一切的责任。没有神的许可，断没有什么可以伤害我们。

除了确认自己在基督里的地位以外，我们可以做的，就是求神把我们的苦挪去，或者是减轻我们所受的苦。这是保罗所做的，也是我们可以做的。当然，神有祂的主权，神可以应允，也可以不应允，但是我们这样向神求，神一定不会怪责我们。即使神不答应，祂也容许我们这样去问。

不过，有的时候，我们也得注意，不要作过份的要求。这是什么意思呢？比方说，某人在车祸中受了伤，断了一条腿，躺在医院里。他在这个苦痛之中，诚心的祈求神，行一个神迹帮

助他，医好他的腿，免得他要在医院里住上三个月，也免得他丢了自己的工作。你想神会听这个人的祷告吗？这样的祷告合理吗？我想我们也会觉得这样的祷告确实不太合理。

神不是不能行神迹把这个人的腿医好，神绝对可以。主耶稣在世上的时候，祂连瘫了的人都可以医好，叫他们起来行走，难道祂不可以叫这个人的腿不药而愈吗？当然可以。但是神不会这么做，神不会受人的指挥，要是我们求什么，神就答应什么；我们要求神怎么做，神就怎么做，神岂不成了我们的仆人，供我们使唤吗？神是我们生命的主，祂是主宰和安排我们这一生的，我们怎么可以占了神的位置呢？况且，在车祸中受伤，不是神该负的责任，人又怎么能把责任推到神身上呢？我们虽然可以什么事都带到神面前，什么事都可以向神倾诉，什么事都可以祈求，但是不能过份，也不能无理。像这个受了腿伤的人，他可以求神帮助他，使他尽快的好起来，也可以求神帮助他有忍耐，有顺服的心，另外他也可以求神感动他的老板，不要因为他病而辞退他，这些都是可以祈求的。但是，求神马上医好他的腿，那就未免不合理了。

保罗在罗 8:18-23 这样说：“我想现在的苦楚，若比起将来要显于我们的荣耀，就不足介意了。受造之物，切望等候神的众子显出来。因为受造之物服在虚空之下，不是自己愿意，乃是因那叫他如此的。但受造之物，仍然指望脱离败坏的辖制，得享神儿女自由的荣耀。我们知道一切受造之物，一同叹息劳苦，直到如今。不但如此，就是我们这有圣灵初结果子的，也是自己心里叹息，等候得着儿子的名分，乃是我们的身体得赎。”

保罗这么说，不是求神把更多的苦痛加给他，不是这个意思。保罗只是指出一件事，就是他在今生所受的一切苦，怎么也比不上神将来为我们预备的荣耀。如果我们能够多想将来的荣耀，那么今生的一切遭遇，我们就不用那么介意了。然后保罗说到受造之物在今生所受的苦，其实是不可避免的；难免有人说人生是苦海，从某个角度来看，这话是对的。虽然生命也有很多美好的地方，值得回味和留恋的东西；但是无可否认，生命也带给我们有不少的伤害和苦恼。

那么，人生的苦恼，什么时候才可以停止呢？我们什么时候才可以没有烦恼呢？就是到得赎的日子，意思是完全蒙救赎的时候。现在我们接受救恩，心灵得着拯救，有了永生，不用再灭亡；无论我们犯了什么罪，都不影响我们已经得着的永生。只是，我们仍然活在肉身之内，这是我们烦恼的根源，是我们苦罪的所在。当我们没有倚靠圣灵，顺从肉体的时候，我们的表现，就回到信主以前的光景去了。所以，基督徒犯罪是绝对有可能的，而且基督徒所犯的罪，可以跟非基督徒一样，没有分别。基督徒不会因为他信了耶稣，有了基督的新生命，就不再犯罪；只要他靠自己，靠肉体，不倚靠圣灵，他就会软弱得像不信的人一样。

神给我们的救恩是完备的，我们得着的拯救，是包括整个人的。只是这身体的得赎，却要在主再来的时候才显明，这就是为什么我们信了主以后，在今生仍然有烦恼。当主再来的时候，我们得着的，是荣耀的身体，不会再犯罪，也不会再受罪的诱惑，那是完完全全的得救。保罗要指出的就是，现在受造之物仍在叹息劳苦，就是因为我们仍然住在肉身之内，等到主再来的那天，我们得赎了，一切问题就再没有了。

我们在苦痛来临的时候，可以求主帮助，求主替我们挪去这些苦痛，但是我们必须尊重和顺服神的主权；无论神应允与否，我们对神的信靠和爱心，都不应该受到任何的影响。要是那个伤了腿的人，因为神没有马上把他医好，他就因此不信神，那就不对了。我们对神的信心，应该建立在神的话语上，而不是在环境上，更不是在我们的祷告是否得应允的事情上。

好，第三个我们可以在苦难中有的积极反应就是，确信神有足够的恩典，支持我们度过一切的逆境。这其实就是神给保罗的回复，神对保罗说：“我的恩典是够你用的。”这句话就给了保罗无限的力量，也让他重新获得信心去继续他的苦难。我们要在苦难中坚信神应许的实在，神说要怎样帮助我们，我们就深信不疑，那就行了。

第四个我们应该有的积极态度就是：把受苦看作是灵命成长的机会。不管是神加给我们的苦难，或者是撒但加给我们的苦难，我们都可以利用它作为我们灵命成长的机会。不信神的人，他们之所以常常枉受苦，是因为他们在苦难中毫无获益，也不知道可以怎样吸取苦难所给他们的益处。只是属神的人，却可以把握这些机会，靠着神的恩典，在苦痛中成长。虽然在苦痛中成长很不容易，但是能够这样成长，的确是很难得的。撒但的目的，只是想搞破坏；只是神的心意，却是要我们成长。

第五：我们可以把从撒但而来的苦，也看作是从神来的。约瑟就是一个好例子，当他被主母陷害，以女色迷惑他的时候，约瑟断然的拒绝，胜过了撒但所给他的试探。约瑟怎么看这件事情呢？约瑟不是因为自己不好女色，又或者他有这么大的定力，所以能够临危不乱；约瑟之所以拒绝试探，不被女色所诱，是因为他不能作这大恶，得罪神。约瑟认定神是他的神，是他效忠的对象，他绝对不能作这恶事，得罪神的。

弟兄姊妹，我们的立场必须正确清楚，千万不要让撒但有机可乘。不管伤害我们的是我们的敌人，或者是朋友，我们都当认识到，这些事最终是由神来掌管的。有了这样的认识和确信以后，我们就不会在苦痛中灰心沮丧，也不会存有苦毒和报复的念头了。反而我们会懂得感恩，因为无论来源是哪里，这些都是可以促使我们灵命成长的好机会。何况神一定有祂的美意在其中，神也有要我们学习的功课。如果我们懂得这样看，我们就能够忍耐的、静心的学习了。

安静的灵、恒久的爱、以及不断的祷告，这三样东西，是我们在苦痛之中不能失掉的。要是我们坚持自己有颗安静的心，无论在什么情况下，我们都安静的等候神，把自己交托给神；也无论在什么情况下，我们都有恒切的爱，以爱去面对苦难，以爱去对待那些伤害我们的人；还有不断的祷告，为自己祷告，为环境祷告，为那些令我们受苦的人祷告，那么苦难一定能够过去，我们一定能够得胜苦难。

另外，能够帮助我们度过苦难的，是别人受苦的见证和经历。当我们落在痛苦中的时候，我们可以看看一些圣经人物的经历，看看大卫、看看约瑟、看看摩西、看看保罗。他们的经历，他们为信仰所受的痛苦，必定能够帮助我们，给予我们鼓励和安慰，以及激发我们的勇气，让我们跟他们一样靠主去度过人生种种的难处。弟兄姊妹，盼望你也多有这些得胜苦难的经历。